

江苏康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5 月 2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江苏康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议室

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文杰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0,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江苏康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 2016 年 8 月 8 日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相关规定，公司建立募集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8 日披露的《江苏康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17-01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融通资金用于生产经营，公司拟以自有的、未设置抵押权或其他他项权利、不存在权利瑕疵的自有资产 CAB 炉、热脱脂喷涂设备与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合计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租赁利率为 3.5%/年，租赁期限为 36 个月。

公司以租赁物作为抵押物，为履行主合同《售后回租合同》项下

全部债务提供抵押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文杰、王梅自愿为主合同《售后回租合同》及其他相关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承担无限连带保证责任。议案内容详见刊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江苏康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方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7-01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所有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都是本议案关联股东，不适用回避表决制度。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江苏康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江苏康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3、江苏康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与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售后回租合同》、《租赁物买卖合同》。

江苏康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23 日